



与任何与本合同有抵触或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活动、文件或任何演艺事项。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不得擅自更改或放弃任何甲方与第三者为乙方安排或接洽的演艺事项及其实施细则。

4、乙方参与甲方对自己的形象设计和宣传推广策划和实施，确认权在甲方，形象设计和宣传推广策划的实施在不违背法律的前提下，乙方须无条件执行甲方方案。

5、乙方应当在甲方为实施本协议所需时，向甲方提供真实和充分的个人资讯披露，向甲方提供乙方所在地的最新地址及通信联络电话号码，使甲方在合理时间内均能与乙方联络并发出通告。

6、若某项演艺工作于本合约有效期内签署，而本合约期满时又未能完成该工作，乙方应继续为甲方完成该项工作，但双方要另行商定合作条件，甲方应以经纪人的身份为乙方争取合理补偿。

7、乙方应在可能面对媒体和公众的任何场合下，注意自身的仪表、言行和礼仪，树立和维护双方的良好形象，不得损害双方声誉。

8、在合约有效期内，乙方同意甲方拥有一切与甲方合作项目有关的直播，影像、照片、及声音的专有使用权。

9、乙方有权拒绝违法和色情、暴力、身体暴露及其它有损乙方人格、名誉和损害乙方身心健康的表演、演出及其它工作。

### 三、甲、乙双方的利益分配

1、甲乙双方的可分配收益包括：直播、广告、电影、电视等权益收益以及在履行本合约时产生的或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收益。

2、在合同期内，直播收益按甲方规定的提成比例分配。（详见附件）

3、商业经纪按甲方提成 60%，乙方提成 40%方式分配。

### 四、声明、承诺与保证

甲乙双方声明、承诺和保证其各自拥有完备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双方已向对方披露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所应当向对方披露的全部信息，且该等披露是真实准确而无遗漏的。

### 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期限\_\_\_\_\_年，如甲乙双方愿意继续合作，经协商，可延长合作期限。

### 六、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 转让与修改

1、经双方协商，甲方在征得乙方同意后，可转让、授权甲方在合同中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2、乙方无权转让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有关权利、责任和义务。

3、因不可抗力而使合同实际无法完全履行，经协商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但可以继续履行的部分仍应履行。

4、因甲方或乙方建议，另一方同意，可对本合同内容和条款进行修改；

#### 终止合同

1、一方故意或疏忽而不尽职尽责，违背或损害另一方的利益或合理要求。

2、一方严重违反或不遵守本合同的约定条款。

3、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条款所列的有关事项。

4、一方涉入本合同外的法律纠纷而严重影响工作。

5、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擅自离开工作岗位。

### **违约**

- 1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成履行时，由过失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过失，由双方分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 2 过失方应当赔偿无过失方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违约金 10 万元人民币，如规定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双方损失，可根据实际损失金额赔偿。

### **七、适用法律、争议及纠纷解决和司法管辖**

本合同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应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 **八、补充协议**

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经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签成补充协议。该等补充协议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九、协议与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双方已正式授权其代表于本协议文首注明的日期及地点签署，以昭信守。

甲方：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 \_\_\_\_\_

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